

中共安徽省委纪律检查委员会文件

中 地 质 矿 产 勘 查 局 沿 伸 检 查 委 员 会 文 件

地纪〔2015〕2号



转发省纪委《关于春节期间开展 专项督查的通知》的通知

局属各单位纪委、局直属公司党总支：

现将省纪委《关于春节期间开展专项督查的通知》（皖纪发〔2015〕2号）转发你们，请结合实际，认真传达学习，教育和引导各级党员干部进一步增强自律意识。同时，要认真开展专项督查，杜绝各类不正之风。对违反相关规定造成不良影响的，除追究直接当事人责任外，要严肃追究单位党委的主体责任、纪委的监督责任和相关领导干部的责任。

各单位开展专项督查情况于 2015 年 2 月 28 日前报局纪委。

中共安徽省地质矿产勘查局纪律检查委员会

2015 年 2 月 6 日

抄送：局领导、局机关各处室

安徽省地质矿产勘查局办公室

2015 年 2 月 9 日印发

印数：55 份

各
央
组、
中
央
过
带
后，
送
游、
卡、
在
培

中共安徽省委文件

皖纪发〔2015〕2号



关于春节期间开展专项督查的通知

各市纪委、监察局，广德、宿松县纪委、监察局，省直及中央驻皖单位纪检监察机构，省纪委、省监察厅各派驻纪检组、监察室，省直纪工委、省教育纪工委、省国资委纪委：

为深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三十条规定精神，根据中央纪委《关于强化监督执纪问责 确保务实节俭文明廉洁过节的通知》（中纪发〔2014〕6号）和省委要求，春节前后，各地各部门要加大监督执纪问责力度，狠刹公款购买赠送年货节礼等不正之风。尤其要对公款大吃大喝、公款旅游、违规收受礼品、礼金和有价证券、支付凭证、商业预付卡、电子“红包”，以及公车私用、出入私人会所吃喝玩乐、在培训中心搞奢靡享乐、借婚丧喜庆敛财、年终突击花钱、

违规发放津贴、补贴、奖金和实物、接受或用公款参与高消费娱乐和健身活动、赌博等问题，发现一起，查处一起，绝不姑息。

要严肃责任追究，顶风违纪的，要从严从重查处。要特别强调，在追究直接责任人责任的同时，对党委（党组）履行主体责任不力，以致管辖范围发生严重违规违纪行为，造成恶劣影响，或者对严重违规违纪行为压制不查、袒护包庇甚至干预案件查处工作的，要严肃追究其主体责任；对纪委（纪检组）协助党委（党组）监督工作不力，致使管辖范围发生严重违规违纪行为，造成恶劣影响，或者监督检查不严，发现问题隐瞒不报、拖延不查、追责不到位的，要严肃追究其监督责任。

各级党委（党组）要切实担负起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，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认真组织开展专项督查，重点加强对党员干部上述违规违纪问题的督查。春节前后，要结合实际，选择部分典型案例点名道姓进行一次通报曝光，形成有力震慑。广大纪检监察干部要坚持从自身做起，严格要求，率先垂范。省纪委监察厅举报电话：0551—12388—2；举报信请寄省纪委信访室；网络举报请登录省纪委监察厅门户网站“网上举报”栏。

各地各部门专项督查及典型案例通报情况请于2015年2月底前报省纪委监察厅。（材料径送省纪委党风政风监督

室，联系电话及传真：0551—62608834)。

中共安徽省委纪律检查委员会
安徽省监察厅

2015年1月19日

中共安徽省委纪律检查委员会
安徽省监察厅
关于对省直部门和单位“三公”经费情况的
监督检查报告

抄送：中央纪委，监察部；省委、省人大常委会、省政府、省政协；
各市党委、政府，省直及中央驻皖单位党组（党委）。

中共安徽省委办公厅

2015年1月19日印发
